

实验室安全责任书

为了保证本组人员（研究生、本科生、短期实验人员等）在实验室期间的人身安全，维护化学楼的整体安全，防事发生事故，学术小组负责人与本组每个成员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。

本责任书由化学学院综合管理委员会编写。

甲方：学术小组组长

乙方：本组成员

一、甲方的责任：

1. 向乙方介绍化学学院制定的安全管理制度、本组及乙方所从事的实验工作的危险因素和相应的安全须知；
2. 结合实验的性质，向乙方介绍或提供相关的安全参考资料；
3. 向乙方提供实验操作规程并进行操作指导，监督乙方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实验，及时纠正违规行为；
4. 为乙方提供实验过程中必要的防护器具；
5. 认真听取乙方对安全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；
6. 对实验室进行安全检查，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，本组不能解决的问题及时向学院报告。

二、乙方的责任：

1. 认真参加化学学院组织的安全培训和考试，为参加安全培训或考试不合格则暂不能进实验室做实验；
2. 接受甲方的安全教育及操作培训，知晓本组和自己的实验工作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及相应防范措施；
3. 认真执行化学实验室安全制度和化学学院有关的安全管理制度。保证在实验室工作过程中杜绝下列行为的发生：
 - (1) 违反操作规程进行实验；
 - (2) 实验进行当中离开实验室；
 - (3) 私自改接电线；
 - (4) 向下水口倾倒有害、有毒、有刺激性气味的废液；
 - (5) 剧毒试剂违规放置；
 - (6) 在楼道及其他安全通道放置杂物；
 - (7) 进行化学实验时不配戴必要的防护器具（防护眼镜、防护手套等）。
4. 本人对学院及本组的各项规章制度已经知晓，若因违规操作而发生安全事故，本人愿意接受课题组及学院的处罚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三、其他经双方约定的内容

本责任书一式三份，双方签字后各执一份，另一份交本单位实验室主任备案。

甲方签字：

乙方签字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